**关于“Bitcoin Payment”区块链项目之技术合作协议**

本合伙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当事各方于2017年12月25日在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望京签署。

甲方：覃文延

护照号：GK680438

乙方：郑宇

身份证号（护照号）：

甲方和乙方统称为“双方”，甲方或乙方称为“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中国法律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就“Bitcoin Payment”区块链项目（以下简称BCP项目）技术合作事宜达成协议，并约定如下：

1. **项目介绍**

BCP项目为在比特币区块链上进行分叉（Fork）而生成的一条新的区块链，新的分叉区块链旨在改进比特币原区块链的特性而做出的创新。在此乙方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1. **费用支付与利益分配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在BCP区块链分叉项目技术服务采用的费用支付和利益分配方式如下：

甲方享有技术合作期间所产生的所有的技术知识产权和项目所带来的直接及间接受益；

甲方获得的收益中，包含了给予开发团队的激励，以及对外商业的合作，包括但不限于与“矿池”算力、交易平台、媒体、高校等机构的商业合作的支出；

乙方获得项目开始的第一笔付款2.5万元人民币作为服务补偿；

在项目成功结束技术上能够实现转账支付功能并在任何一家交易所上市交易之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再付乙方2.5万元人民币，作为项目成功的费用，并且甲方承诺给乙方一定数量的BCP代币并支付给乙方指定的币或代币的区块链地址。具体数量由甲方根据项目及自身实际情况定。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乙双方应共同承担BCP项目的责任，享受权利，承担义务，分工协作，推进BCP项目的技术实现和研发、“矿池”算力合作、交易平台合作、社区运营推广等工作，共同获得项目经营产生的收益。

甲方重点工作是就BCP的全局管理，理念，市场及与交易平台合作，社区运营推广等工作。

乙方重点工作是进行BCP的分叉程序开发、后续技术升级支持、“矿池”算力合作、社区运营推广等工作。

甲乙双方应相互配合，实现项目开发和商业价值。

1.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保证对本协议约定的事项予以保密，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约定事项及以BCP项目中涉及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无论本协议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协议是否生效，协议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1. **不可抗力条款**

由于无法预见的不可抗力事件，例如战争、地震、罢工、动乱等国家法律规定范围之内的突发事件的发生，导致任何一方不能执行本协议中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1. **争议处理**

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各方应当首先通过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各方可以向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法院进行起诉。

1. **补充与附件**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 **协议的生效和效力**
2. 本合自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伙协议》签字页，甲乙双方另附各自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或者护照的复印件）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